证券代码： **000550** 证券简称： 江铃汽车 公告编号： **2017—044**
200550 江铃 **B**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提示：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情况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向全体董事、监事、执行委员会成员及相关人员发出了书面会议通知。

二、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至 11 月 14 日以书面表决形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董事会出席会议情况

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到 9 人。

四、会议决议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通过以下决议：

1、富山新工厂投资项目

董事会批准公司富山新工厂投资项目，项目一期总投资人民币 33.77 亿元，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鉴于公司目前的产能在未来将不能满足需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在江西省南昌市小蓝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富山新工厂。项目规划的一期产能为 15 万台/年，最大产能可达 30 万台/年，项目投产时间约在 2020 年上半年。本次投资主要用于厂房、冲压线、焊装线、涂装线、总装线及相关的公用配套设施的建设。有关本项目的可行性报告请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批准《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全文刊登于同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5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